

河南省郑州市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产业结构调整	产业布局调整	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	2019 年 12 月底前	郑州联创工业防护材料有限公司、郑州金杯塑粉制造有限公司、巩义市金环实业公司等 3 家企业实现关停。
	“两高”行业产能控制	压减水泥产能	2019 年 12 月底前	压减水泥产能 36 万吨。
		压减电解铝产能	2019 年 12 月底前	压减电解铝产能 10 万吨。
	“散乱污”企业和集群综合整治	“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善“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实行网格化管理，压实基层责任，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企业集群综合整治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经开区家具和木材加工，巩义市耐火材料、铸造、石材加工等企业集群综合整治，同步完成区域环境整治工作。
	工业源污染治理	实施排污许可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肥料制造、汽车制造、电池制造等 3 个行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钢铁超低排放	2019 年 9 月底前	完成河南昌泰不锈钢板有限公司烧结、热风炉、轧钢工序超低排放改造，郑州永通特钢有限公司烧结、热风炉工序超低排放改造，河南荥阳广武特钢厂轧钢工序超低排放改造。
		无组织排放治理	2019 年 12 月底	推进钢铁企业、水泥企业等无组织排放的深度治理。
		工业园区综合整治	2019 年 12 月底前	树立行业标杆，制定综合整治方案，完成登封市集聚区、马寨集聚区等 6 个产业集聚区集中整治，同步推进园区环境综合整治和企业升级改造。
		深度治理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200 家工业企业的深度治理。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能源结构调整	清洁取暖	清洁能源替代散煤	2019 年 10 月底前	完成散煤治理 2 万户，其中气代煤 0.2 万户、电代煤 1.8 万户。
		煤质监管	全年	加强部门联动，严厉打击劣质煤流通、销售和使用。煤质抽检覆盖率不低于 90%，对抽检发现经营不合格散煤行为的，依法处罚。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严格落实禁燃区规定	2019 年 12 月底前	严格落实《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郑政办〔2015〕52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工作的通知》（郑环攻坚办〔2017〕170 号），对违规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依法进行处理。
	煤炭消费总量控制	煤炭消费总量削减	全年	全市 2019 年煤炭消费总量年底控制在省下达的目标以内。
		淘汰不达标燃煤机组	2019 年 12 月底前	淘汰落后燃煤机组 5 台 71 万千瓦。
	锅炉综合整治	锅炉管理台账	2019 年 9 月底前	完善锅炉管理台账。
		淘汰燃煤锅炉	2019 年 9 月底前	淘汰 2 台，共 35 蒸吨燃煤锅炉。
		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200 台。
运输结构调整	运输结构调整	提升铁路货运量	2019 年 12 月底前	落实本省运输结构调整方案的铁路货运量提升要求。扩大干支线铁路运能供给，推动铁路货场扩容改造，加强铁路运输组织，规范铁路短驳运输，提升铁路货运服务水平。完成到 2020 年比 2017 年铁路年货运量增加 648 万吨的省定目标。
		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	2019 年 12 月底前	稳步推进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异地迁建燃煤供热机组铁路专用线、河南储备物资管理局七三七处铁路专用线、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铁路专用线、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专用铁路等五条铁路专用线建设。开展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摸底调查，研究推进大宗货物“公转铁”方案。
		发展新能源车	2019 年 12 月底前	新增公交 740 台、环卫 50 台新能源车。
		老旧车淘汰	全年	大力推进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提前淘汰更新，加快淘汰采用稀薄燃烧技术和“油改气”的老旧燃气车辆。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车船燃油品质改善	油品、车用尿素质量抽查	2019 年 12 月底前	强化油品质量监管，按照年度抽检计划，在全市加油站（点）抽检车用汽柴油共计 500 个批次，实现年度全覆盖；从高速公路、国道、省道沿线加油站抽检尿素 72 次以上。开展大型工业企业、机场自备油库油品质量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开展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	2019 年 10 月底前	深入开展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工作，10 月底前开展新一轮成品油黑窝点、流动加油车整治。专项整治期间，从柴油货车油箱和尿素箱抽取检测柴油样品和车用尿素样品各 100 个以上，持续打击非法加油行为，防止死灰复燃。
		在用车执法监管	长期坚持	秋冬季期间监督抽测柴油车数量不低于当地柴油车保有量的 80%，加大对车辆集中停放地和重点用车大户的抽检力度。
			2019 年 10 月底前	部署多部门全天候综合检测站 20 个，覆盖主要物流通道和城市入口，并投入运行。
			2019 年 12 月底前	检查排放检验机构每月每个机构 2 次，实现排放检验机构监管全覆盖。
			2019 年 10 月底前	建立超标柴油车黑名单，将遥感监测（含黑烟抓拍）、路检执法发现的超标车辆纳入黑名单，实现动态管理，严禁超标车辆上路行驶、进出重点用车企业。推广使用“驾驶排放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交通违法行为代码 6063，由生态环境部门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对路检路查和黑烟抓拍发现的上路行驶违法超标车辆进行处罚，并由交通部门强制维修。
	非道路移动机械环境管理	高排放控制区监管	2019 年 12 月底前	严格落实高排放控制区要求，开展监督执法工作。
		备案登记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
		排放检验	2019 年 12 月底前	以施工工地、机场、物流园区、高排放控制区等为重点，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不少于 2400 辆，做到重点场所全覆盖。
		机场岸电	2019 年 12 月底前	机场岸电廊桥 APU 建设 81 个，做到全覆盖，使用率达到 60%。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用地结构调整	矿山综合整治	强化露天矿山综合治理	长期坚持	对污染治理不规范的露天矿山，依法责令停产整治，不达标不得恢复生产。对责任主体灭失露天矿山迹地进行综合治理。
	扬尘综合治理	建筑扬尘治理	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八个百分之百”要求。
		施工扬尘管理清单	长期坚持	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施工扬尘监管	长期坚持	单体建筑面积达到 3000 平方米以上，或者群体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
		道路扬尘综合整治	长期坚持	地级及以上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县城达到 80%。
		渣土运输车监管	全年	严厉打击未办理核准手续的施工工地，打击无资质、无核准手续清运车辆，加强治理道路遗撒、未密闭、未冲洗上路等渣土车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
		露天堆场扬尘整治	全年	全面清理城乡结合部以及城中村拆迁的渣土和建筑垃圾，不能及时清理的必须采取苫盖等抑尘措施。
		强化降尘量控制	全年	全市及各县（市、区）降尘量控制在 9 吨/月·平方公里。
	秸秆综合利用	加强秸秆焚烧管控	长期坚持	建立网格化监管制度，在秋收阶段开展秸秆禁烧专项巡查。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全年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监控监管	监测监控	2019 年 12 月底前	火电、钢铁、水泥、炭素、玻璃、砖瓦窑、燃煤（生物质、天然气）锅炉、耐材、冶炼等行业 400 家企业安装自动监控系统。
		工业炉窑专项执法	2020 年 3 月底前	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VOCs 治理	重点工业行业 VOCs 综合治理	源头替代	长期坚持	引导鼓励工业涂装、整车制造等行业完成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包装印刷企业完成低 VOCs 含量油墨替代。
		无组织排放控制	2019 年 12 月底前	3 家整车制造、19 家家俱制造、5 家机械制造、5 家包装印刷行业、26 家汽修行业、24 家铝加工行业等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完成 VOCs 无组织排放治理。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治污设施建设	2019 年 12 月底前	3 家整车制造、19 家家俱制造、5 家机械制造、5 家包装印刷行业、26 家汽修行业、24 家铝加工行业等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14 家企业安装 VOCs 自动监控设施。
		精细化管控	全年	3 家整车制造、19 家家俱制造、5 家机械制造、5 家包装印刷行业、26 家汽修行业、24 家铝加工行业等等推行“一厂一策”制度，加强企业运行管理。
	油品储运销综合治理	油气回收治理	2019 年 10 月底前	对加油站、储油库油气回收设施运行情况开展专项检查。
		自动监控设备安装	2019 年 12 月底前	推进年销售汽油量大于 5000 吨的加油站安装油气回收自动监控设备安装并联网。
	监测监控	自动监控设施安装	2019 年 12 月底前	13 家工业涂装企业、1 家包装印刷企业主要排污口要安装自动监控设施。
重污染天气应对	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及减排清单	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2019 年 10 月底前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完善应急减排清单，夯实应急减排措施	2019 年 10 月底前	完成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
	应急运输响应	重污染天气移动源管控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	加强源头管控，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日货车使用量 10 辆以上企业、铁路货场、物流园区的重污染天气车辆管控措施，并安装门禁监控系统，启动重污染天气车辆管控平台建设。
能力建设	完善环境监测监控网络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建设	长期坚持	网络稳定运行，及时提供监测数据。
		遥感监测系统平台三级联网	长期坚持	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稳定传输数据。
		定期排放检验机构三级联网	长期坚持	市级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管平台实现检测视频监控、防作弊报警提示、数据统计分析、检测机构管理、车辆环保信息管理，实现三级联网。对超标排放车辆开展大数据分析，追溯相关方责任。
		重型柴油车车载诊断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建设	全年	推进重型柴油车车载诊断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建设和终端安装。
		推进机场空气质量监测站建设	2019 年 9 月底前	推进郑州新郑国际机场空气质量监测站建设。

类别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 程 措 施
	源排放清单编制	编制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	2019 年 9 月底前	动态更新 2018 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
	颗粒物来源解析	开展 PM _{2.5} 来源解析	2019 年 9 月底前	完成 2018 年城市大气污染颗粒物源解析。